

本縣「103年度中小學國際教育初階研習」實施計畫 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4/10/14 8:54:41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國際教育計畫要點辦理。
- 二、 目的：協助中小學教師、行政人員提升國際教育專業知能，深化推廣國際教育。
- 三、 辦理地點：大園國際高中4樓國際會議廳。
- 四、 辦理時間：
 - (一) 知能研習：10月23至24日。
 - (二) 工作坊：10月30至31日。
- 五、 參加對象：
 - (一) 本縣中小學班級數30班以上者，每校務必至少推派1名代表出席。
 - (二) 有意申請學校團隊證書者，須由校長及至少1位成員共同參與。
 - (三) 本次研習為認證課程，二場次請遴派相同人員參與。
 - (四) 第18期儲訓校長、主任務必參加(請所屬學校轉知)。
- 六、 證書核發：
 - (一) 個人證書資格：全程參加研習課程達24小時者，經教育部審核通過，發給個人證書乙張。
 - (二) 團隊證書資格：團隊成員(校長加一位成員)全程參加研習課程達24小時者，經教育部審核通過，發給團體證書乙張。
- 七、 研習報名：請於103年10月16日前上桃園縣教師研習系統報名 (<http://passport.tyc.edu.tw/>)。
- 八、 請已取得中小學國際教育初階研習課程認證之相關人員，廣為宣傳、推薦校內主任或教師參與。
- 九、 本局同意所屬人員於課務自理原則下以公(差)假登記前往，並依實核予研習時數。
- 十、 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大園國際高中(桃園縣國際教育事務中心) 吳小姐(電話：03-381-3001分機913，電子信箱 Gtinawus@dysh.tyc.edu.tw)。